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

民國一一二學年度

學校地址：屏東市廣東路 150 號

電話：(0 8) 7 2 2 -5 8 3 7

目 錄

頁 次

一、查核報告書	1-2
二、平 衡 表	3
三、收支餘絀表	4
四、現金流量表	5
五、現金收支概況表	6
六、財務報表附註	7-17
七、舉債指數計算表	18
八、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19-20
九、財務報告檢查表	21-40
附件：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7 月 31 日之平衡表，暨民國 113 年 08 月 01 日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民國 113 學年度)及民國 112 年 08 月 01 日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民國 112 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7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 08 月 01 日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民國 113 學年度)及民國 112 年 08 月 01 日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民國 112 學年度)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

強調事項

學校法人可用資金充足性一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示，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之可用資金有短絀之虞，董事會業已採取若干對策，本會計師未因該強調事項而修正查核意見。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或停止營運，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萬利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40758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二段 779-5 號
No. 779-5, Sec. 2, Taiwan Blvd., Xi-tun Distri.
Taichung City 40758, Taiwan
Tel: (04)2326-1217 Fax: (04)2326-1239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萬利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萬傑正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28 日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平衡表

民國一十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	114年07月31日		113年07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 6,573,236	4.09	\$ 10,289,095	6.49
現金及銀行存款	四	6,549,222	4.07	7,253,553	4.58
應收款項	六	0	0.00	2,173,894	1.37
預付款項		24,014	0.01	861,648	0.54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429,657	0.27	429,657	0.27
特種基金	五	429,657	0.27	429,657	0.27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固定資產)	三(6)、七	151,336,321	94.15	145,397,571	91.76
土地		8,160,280	5.08	8,160,280	5.15
房屋及建築		83,202,880	51.76	82,952,880	52.35
機械儀器及設備		10,605,319	6.60	10,605,319	6.69
圖書及博物		2,885,482	1.80	2,885,482	1.82
其他設備		46,482,360	28.92	40,793,610	25.75
無形資產		2,395,663	1.49	2,328,763	1.47
電腦軟體	八	2,395,663	1.49	2,328,763	1.47
其他資產		500	0.00	500	0.00
存出保證金		500	0.00	500	0.00
資產總計		\$ 160,735,377	100.00	\$ 158,445,586	100.00
負債及基金暨餘絀：					
流動負債		\$ 5,739,562	3.57	\$ 3,668,503	2.32
應付款項		2,842,997	1.77	3,083,164	1.95
預收款項	九	1,198,821	0.75	352,024	0.22
代收款項		1,697,744	1.06	233,315	0.15
其他負債		263,820	0.16	278,820	0.18
存入保證金		263,820	0.16	278,820	0.18
負債總計		6,003,382	3.73	3,947,323	2.49
權益基金及餘絀	十	154,731,995	96.27	154,498,263	97.51
權益基金		91,792,817	57.11	98,890,795	62.4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429,657	0.27	429,657	0.27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91,363,160	56.84	98,461,138	62.14
累積餘絀		62,705,446	39.01	55,201,450	34.84
本期餘絀		233,732	0.15	406,018	0.26
負債及權益基金暨餘絀總計		\$ 160,735,377	100.00	\$ 158,445,586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收 支 餘 絀 表

一一三學年度(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一一二學年度(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一一三學年度		一一二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					
學雜費收入		\$ 13,553,102	36.41	\$ 24,020,378	57.01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2,236,869	6.01	2,033,080	4.82
補助及受贈收入		19,953,932	53.61	14,981,632	35.56
財務收入		52,582	0.14	150,875	0.36
其他收入		1,425,579	3.83	950,508	2.26
收入合計		<u>37,222,064</u>	<u>100.00</u>	<u>42,136,473</u>	<u>100.00</u>
支 出					
	十四				
董事會支出		232,580	0.62	1,185,593	2.81
行政管理支出		14,039,797	37.72	15,583,903	36.98
教學及訓導支出		18,412,184	49.47	18,638,073	44.23
獎助學金支出		1,583,136	4.25	2,917,185	6.9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468,367	1.26	1,195,418	2.84
其他支出		2,252,268	6.05	2,210,283	5.25
支出合計		<u>36,988,332</u>	<u>99.37</u>	<u>41,730,455</u>	<u>99.04</u>
本期餘絀		<u>\$ 233,732</u>	<u>0.63</u>	<u>\$ 406,018</u>	<u>0.96</u>

(後附之附註係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校 長：



主辦會計：



製 表：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現金流量表

一一三學年度(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及一一二學年度(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一三學年度	一一二學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233,732	\$ 406,018
利息股利之調整	(52,582)	(150,875)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 181,150	\$ 255,143
調整項目:		
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0	(4,052,112)
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217,000	1,338,800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變動數	1,061,528	(2,927,046)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變動數	606,630	(578,456)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出)	3,066,308	(5,963,671)
收取利息	52,582	150,875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118,890	(5,812,7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5,205,750)	(1,623,702)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66,900)	(150,9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272,650)	(1,774,6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19,568,722	23,698,673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5,000	160,000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18,104,293)	(22,446,517)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20,000)	(5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49,429	1,357,156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增加數	(704,331)	(6,230,242)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7,253,553	13,483,795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6,549,222	\$ 7,253,553
補充揭露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運及投資活動:		
應收捐贈款項減少數	\$ 1,950,000	\$ 0
其他設備捐贈增加數	\$ 1,950,000	\$ 0

(後附之附註係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一一三學年度(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一一二學年度(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一三學年度		一一二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 13,553,102	35.39	\$ 24,020,378	73.22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2,236,869	5.84	2,033,080	6.20
補助及受贈收入	19,953,932	52.11	14,981,632	45.66
財務收入	52,582	0.14	150,875	0.46
其他收入	1,425,579	3.72	950,508	2.90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0	0.00	(4,052,112)	(12.35)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070,691	2.80	(5,276,669)	(16.08)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38,292,755	100.00	32,807,692	10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232,580	0.61	1,185,593	3.61
行政管理支出	14,039,797	36.66	15,583,903	47.5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8,412,184	48.08	18,638,073	56.81
獎助學金支出	1,583,136	4.13	2,917,185	8.89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468,367	1.22	1,195,418	3.64
其他支出	2,252,268	5.88	2,210,283	6.74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217,000)	(3.18)	(1,338,800)	(4.08)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597,467)	(1.56)	(1,771,167)	(5.40)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35,173,865	91.86	38,620,488	117.72
經常門現金餘(絀)	3,118,890	8.14	(5,812,796)	(17.72)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0	0.00	(150,000)	(0.46)
其他設備	(4,955,750)	(12.94)	(518,000)	(1.58)
電腦軟體	(66,900)	(0.17)	(150,900)	(0.46)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5,022,650)	(13.12)	(818,900)	(2.50)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1,903,760)	(4.97)	(6,631,696)	(20.21)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250,000)	(0.65)	(955,702)	(2.91)
房屋及建築	(250,000)	(0.65)	(955,702)	(2.91)
本期現金收支餘絀(不含融資活動)	\$ (2,153,760)	(5.62)	\$ (7,587,398)	(23.13)

(後附之附註係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學校沿革

(1). 組織與沿革：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以下稱本校)原為台灣省屏東縣私立東大高級中學創辦於民國 48 年，民國 61 年 12 月 31 日奉准更名為私立青年高級中學；民國 79 年 12 月 14 日奉准更名為台灣省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民國 100 年 5 月 16 日核准更名為「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本校為協助政府發展教育，配合國家文化建設為目的，係以德育體群美為核心素養，實施全人教育。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學年度財務報表於民國 114 年 11 月 30 日由第 20 屆第二次董事會會議通過。

三、會計政策摘要之彙總說明

(1) 會計處理遵循聲明

財務報表之編製係依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訂定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企業會計原則」規定辦理。

(2) 會計年度

每年八月一日開始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為一會計年度，以學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年度名稱。

(3)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並依照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辦理會計事務。除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用權責發生基礎處理會計事務，收益於實現時，費損於應付時即行入帳。

(4) 資產與負債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

為非流動資產：

(1)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

(2)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3)在營運週期之正常營運過程中，預期將變現、備供出售或消耗者。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2)因營運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營運週期之正常營運過程中清償者。

(5) 特種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屬之。本項目貸方對應項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固定資產)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取得或建設時之成本入帳，包括購置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與借款成本及未來拆卸、移除該資產或復原的估計成本。能延長資產耐用年限、提升服務能量及效率、增添、改良、重置及大修等支出，應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支出，列為學年度之支出。受贈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則依公平價值入帳。

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本校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採報廢法。資產經核准報廢者，則將該資產成本轉列折舊及攤銷項下。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出售，若出售價值高於帳面金額者，應將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項目；出售價值低於帳面金額者，應將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7) 無形資產

本校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原始認列價值以取得成本入帳，若屬受贈取得者，則依公平價值入帳。無形資產不提列攤銷，僅於不堪使用時予以報廢，並將該無形資產成本轉列折舊及攤銷項下。

(8) 權益基金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係限定用途之權益基金，其應與特種基金相對應。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本項目包括「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依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保留於學校基金運用之賸餘款屬之。決算時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之累積賸餘款，其為正數者，應依私立學校施行細則第三十六條規定由累積餘絀轉入列帳；其為負數者，不予列帳。前揭賸餘款權益基金變動情形，應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投資及流用金額，以賸餘款權益基金之二分之一額度為限。

「其他權益基金」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9) 收入及費用

本校學雜費及代辦費收入係依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標準計收，支出係依據預算執行，非因法令之規定不得發生超支，收入及支出之入帳均以其應屬之會計期間為準，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另輔導費、書籍、教材講義及學生平安保險等業務，則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於學期開始向使用者酌收，並帳列代收款項項目，以專款原則支付使用費。

補助及受贈收入包括政府機關之補助及國內外機關團體以及個人之捐贈，其款項得由本校自由運用者，收款時列記為「補助及受贈收入」項目。另接受實物捐贈者，則以其公平價值列記。

(10) 退休撫卹基金

本校原依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辦法規定，成立教職員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由本校報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於學費百分之二範圍內收取之教職員工退撫經費，連同董事會及學校相對提撥學費百分之一之經費提繳，自九十七學年度起改由學校提撥相當學費百分之三經費支應，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實施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撫新制，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與運用。

(11) 所得稅

本校依據行政院修正發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機關團體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占基金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之 60%，始得免納所得稅，但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保留者，不再此限。

本校附屬機關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所得於扣除本校當學年度虧損後之餘額，應由本校擬定使用計畫，報請本校教育主管機關洽商財政部同意保留，於所得發生年度結束後 3 年內使用完竣，逾期未使用部分應依法課徵所得稅。

四、 現金及銀行存款

	<u>114 年 07 月 31 日</u>	<u>113 年 07 月 31 日</u>
現金	\$ 30,000	\$ 30,000
支票存款	18,709	11,240
活期存款	6,400,513	3,112,313
定期存款	100,000	4,100,000
合計	<u>\$ 6,549,222</u>	<u>\$ 7,253,553</u>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7 月 31 日止，現金及銀行存款並未提供質押。

五、特種基金

	114 年 07 月 31 日	113 年 07 月 31 日
設校基金	\$ 300,000	\$ 300,000
學生就業獎補助基金	129,657	129,657
合 計	\$ 429,657	\$ 429,657

設校基金及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係以定存方式存入專戶管理，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7 月 31 日止，並未提供質押。

六、應收款項

	114 年 07 月 31 日	113 年 07 月 31 日
應收學雜費	\$ 0	\$ 197,210
其他應收款-董事長薪資	0	26,684
應收捐贈款-關係人	0	1,950,000
合 計	\$ 0	\$ 2,173,894

七、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科目明細及增減情形如下：

一一三學年度：

項 目	113年08月01日			114年07月31日		
	餘 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餘 額	
土 地	\$ 8,160,280	0	0	0	\$ 8,160,280	
房屋及建築	82,952,880	250,000	0	0	83,202,880	
機械儀器及設備	10,605,319	0	0	0	10,605,319	
圖書及博物	2,885,482	0	0	0	2,885,482	
其他設備	40,793,610	6,905,750	1,217,000	0	46,482,360	
合 計	\$ 145,397,571	7,155,750	1,217,000	0	\$ 151,336,321	

一一二學年度：

項 目	112年08月01日			113年07月31日	
	餘 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餘 額
土 地	\$ 8,160,280	0	0	0	\$ 8,160,280
房屋及建築	81,997,178	955,702	0	0	82,952,880
機械儀器及設備	10,455,319	150,000	0	0	10,605,319
圖書及博物	2,885,482	0	0	0	2,885,482
其他設備	41,614,410	518,000	1,338,800	0	40,793,610
合 計	\$ 145,112,669	1,623,702	1,338,800	0	\$ 145,397,571

- (1) 一一三及一一二學年度固定資產分別增加 7,155,750 元、1,623,702 元，亦分別辦理財產報廢 1,217,000 元、1,338,800 元。
- (2) 以上一一三學年度增添其他設備，包括廠商捐贈整修工程 1,950,000 元，由「應收捐贈款」轉列。
- (3) 固定資產均無設定抵押情形，亦未投保火災保險。
- (4)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本學年度並無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規定應辦理之情形。

八、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科目明細及增減情形如下：

一一三學年度：

項 目	113年08月01日			114年07月31日	
	餘 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餘 額	
電腦軟體	\$ 2,328,763	66,900	0	\$ 2,395,663	
合 計	\$ 2,328,763	66,900	0	\$ 2,395,663	

一一二學年度：

項 目	112年08月01日			113年07月31日	
	餘 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餘 額	
電腦軟體	\$ 2,177,863	150,900	0	\$ 2,328,763	
合 計	\$ 2,177,863	150,900	0	\$ 2,328,763	

九、預收款項

	114年07月31日	113年07月31日
預收學雜費	\$ 689,398	\$ 0
其他預收款-寒暑、輔導等	509,423	0
其他預收款-晚自習、書籍等	0	352,024
合 計	\$ 1,198,821	\$ 352,024

十、權益基金及餘絀

1.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本期餘絀	合 計
	學生就學獎補助 基金之權益基金	其他特種基金 之權益基金	賸餘款 權益基金	其他 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期初餘額	\$ 129,657	300,000	7,347,978	91,113,160	55,201,450	406,018	\$ 154,498,263
上學年度餘絀轉入	0	0	0	0	406,018	(406,018)	0
賸餘款權益基金調整	0	0	(7,347,978)	0	7,347,978	0	0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0	0	0	250,000	(250,000)	0	0
本期餘絀	0	0	0	0	0	233,732	233,732
期末餘額	\$ 129,657	300,000	0	91,363,160	62,705,446	233,732	\$ 154,731,995

2. 民國一一二學年度：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合計
	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之權益基金	其他特種基金之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期初餘額	\$ 129,657	300,000	19,888,336	90,157,458	52,863,436	(9,246,642)	\$ 154,092,245
上學年度餘絀轉入	0	0	0	0	(9,246,642)	9,246,642	0
賸餘款權益基金調整	0	0	(12,540,358)	0	12,540,358	0	0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0	0	0	955,702	(955,702)	0	0
本期餘絀	0	0	0	0	0	406,018	406,018
期末餘額	\$ 129,657	300,000	7,347,978	91,113,160	55,201,450	406,018	\$ 154,498,263

本校最近一次向臺灣屏東地方法院完成辦理變更法人登記證，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 日辦理變更登記，登記財產總額為 144,863,396 元整，登記字號 112 證他字第 000026 號，登記簿第 3 冊第 2 頁第 73 號。

本校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之規定，計算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不包含本學年度)之賸餘款；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之計算請詳附註(十八)-(4)。

十一、董監事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

名稱	職稱	一一三學年度		
		薪資	出席及交通費	合計
王○炳	董事長	\$ 0	6,000	\$ 6,000
曹○娜	董事	0	10,000	10,000
鈕○頤	董事	0	10,000	10,000
陳○霞	董事	0	6,000	6,000
許○恩	董事	0	8,000	8,000
李○東	董事	0	10,000	10,000
吳○憲	董事	0	2,000	2,000
許○濠	監察人	0	10,000	10,000
李○民	監察人	0	2,000	2,000
		\$ 0	64,000	\$ 64,000

名稱	職稱	一一二學年度		
		薪資	出席及交通費	合計
王○炳	董事長	\$ 374,000	0	\$ 374,000
曹○娜	董事	0	4,000	4,000
鈕○頤	董事	0	4,000	4,000
陳○霞	董事	0	4,000	4,000
許○恩	董事	0	4,000	4,000
高○惠	董事	0	4,000	4,000
李○東	董事	0	2,000	2,000
賴○珠	監察人	0	4,000	4,000
		<u>\$ 374,000</u>	<u>26,000</u>	<u>\$ 400,000</u>

十二、所得稅

本校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學年度，依據民國 102 年 02 月 26 日行政院修正發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繳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將機關團體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占基金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之比例為 60%，本校本學年度符合免稅標準之規定，且無附屬作業組織，故無須繳納所得稅。

十三、學校法人可用資金充足性

本校最近兩學年度可用資金及平均每月經常性支出之計算：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私立學校可用資金	\$ 1,744,661	\$ 3,658,254
平均每月經常性支出	\$ 2,931,155	\$ 3,218,374

依此計算，本校可用資金餘額，尚稱可以勉強維持正常運作，惟仍須注意各項收支，否則恐有影響校務正常運作之虞。唯董事會自 114 學年度起，新聘任校長及學務主任，在嶄新工作團隊戮力經營，提升教學品質，激勵教師教學，兢兢業業辦理招生工作，開辦學生出國遊學等計畫，深獲家長信任及肯定，預期校務可望蒸蒸日上。

本會計師亦諮詢董事會，董事會承諾全力支持學校順利運轉，不因財務狀況而影響校務運作。

十四、成本與費用支出明細

項 目	一一三學年度		一一二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人事費	\$ 122,592	0.33	\$ 1,106,277	2.65
業務費	39,143	0.11	44,316	0.11
維護費	0	0.00	0	0.00
退休撫卹費	6,845	0.02	9,000	0.02
出席及交通費	64,000	0.17	26,000	0.06
董事會支出	232,580	0.63	1,185,593	2.84
人事費	11,570,975	31.28	13,347,123	31.98
業務費	1,851,869	5.01	1,591,375	3.81
維護費	258,306	0.70	126,111	0.30
退休撫卹費	126,647	0.34	166,494	0.40
折舊及攤銷	232,000	0.63	352,800	0.85
行政管理支出	14,039,797	37.96	15,583,903	37.34
人事費	13,253,043	35.83	11,425,477	27.38
業務費	3,679,851	9.95	4,951,439	11.87
維護費	285,492	0.77	1,000,668	2.40
退休撫卹費	208,798	0.56	274,489	0.66
折舊及攤銷	985,000	2.66	986,000	2.36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8,412,184	49.78	18,638,073	44.66
獎學金支出	1,583,136	4.28	2,700,185	6.47
助學金支出	0	0.00	217,000	0.52
獎助學金支出	1,583,136	4.28	2,917,185	6.99
人事費	468,367	1.27	1,195,418	2.86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468,367	1.27	1,195,418	2.86
超額年金給付	190,461	0.51	195,919	0.47
雜項支出	2,061,807	5.57	2,014,364	4.83
其他支出	2,252,268	6.09	2,210,283	5.30
	<u>\$ 36,988,332</u>	<u>100.00</u>	<u>\$ 41,730,455</u>	<u>100.00</u>

十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 主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大立來(股)公司

公司負責人為本財團法人前董事

2. 與關係人重大交易事項

受贈收入

本校一一三學年度、一一二學年度受贈收入與關係人往來明細：

關係人名稱	一一三學年度		一一二學年度	
	金額	占本法人受贈收入百分比	金額	占本法人受贈收入百分比
大立來(股)公司	\$ 0	---	\$ 1,950,000	87.56%

十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4 年 07 月 31 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校之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本校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簽訂國有基地租賃契約書，合約期間為一〇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一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金每月 385,198 元，依租金優惠規定，優惠後租金每月 232,725 元。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所支付之租金分別為 733,748 元、1,883,058 元。

十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後至查核報告日止，本校並無足以影響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變動之重大期後事項。

十八、其他應揭露事項

- (1)依教育部規定，本校所有收入均存入在金融機構開設之專戶，付款時均以直接匯撥或簽發支票為之，截至報告日止，本校已依規定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蓋章。
- (2)本校以前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並未以私人戶頭或學校戶頭存放於校外，且無未列入學校決算之情形。
- (3)本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均已列入財產管理並運用於教學活動。
- (4)本校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贖餘款權益基金之計算如下：

項 目	金 額
98/07/31財務報表	
加：現金及銀行存款	\$55,227,340
應收款項	42,648
預付款項	103,002
存出保證金	18,000
小計(A)	55,390,990
減：應付款項	217,056
預收款項	3,544,626
代收款項	2,361,337
小計(B)	6,123,019
基期累計賸餘款(C=A-B)	\$49,267,971
加：各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98學年度-108學年度加總	(9,929,329)
109學年度	(8,287,046)
110學年度	(11,163,260)
111學年度	(12,540,358)
112學年度	(7,587,398)
小計	(49,507,391)
截至112學年度止累積盈餘-賸餘款權益基金	(\$239,420)

以上截至112學年度底累積盈餘-賸餘款權益基金已為負數，應不予列帳。

(5)本校一一三及一一二學年度舉債指數之計算如下：

項 目	一一三學年度	一一二學年度
一、貨幣性負債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0	0
應付款項	2,842,997	3,083,164
代收款項	1,697,744	233,315
存入保證金	263,820	278,82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4,804,561	3,595,299
二、貨幣性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6,549,222	7,253,553
應收款項	0	2,173,894
特種基金	429,657	429,657
存出保證金	500	500
貨幣性資產小計(B)	6,979,379	9,857,604
三、借款淨額(C=A-B)	(2,174,818)	(6,262,305)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1,903,760)	(6,631,696)
五、舉債指數(C/D)	0	0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一一三學年度

一、 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說明

本會計師辦理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一一三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查核期間經依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就該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做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該等檢查及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 貴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校務，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本會計師於本次查核過程中未發現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而應行改進事項。

壹、 本學年度發現事項及建議事項：無。

貳、 以前學年度發現事項、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項次	發現事實	建議事項	改善情形
1	貴校部分建築物未取得建築物使用執照，以及財產清冊僅列 1 筆建築物，故建築物使用執照與財產清冊不符。	請貴校依建築法之規定辦理取得建築物使用執照，以及財產清冊確依貴校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	持續改善中
2	經查學校部分建物未取得使用執照或所有權狀。另除宿舍外，其他建物於財產目錄中僅見記載耐震補強工程、裝潢整修等支出，未見結構體等相關支出，且於財產目錄中部分財產名稱僅註記校舍整修、無障礙設施等字眼，未明確歸屬予各主體建物，致	請貴校依規定期盤點固定資產確實分類及歸屬各個主體建物，並更新財產清冊。	持續改善中

各主體建物之金額建立不
完整。

- 3 經查學校部分財產已不 請貴校確實重新盤點財產 持續改善中
復存在，惟財產清冊卻尚未 清冊，如有不存在者，應
銷帳，與學校內部控制-財 予以報廢並更新財產清冊。
務管理作業：2.10.2 保管
單位依本校「財產盤點辦
法」得以定期或不定期至
各單位進行財產盤點查核工
作，以確保固定資產之帳
務一致性，並針對問題提
請檢討備查。

二、財務報告檢查表

請詳附表。

本建議書僅供 貴校內部使用，不做其他用途。

萬利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萬傑正



中 國 民 國 1 1 4 年 1 0 月 3 1 日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財務報告檢查表

萬利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二段779-5號
電話：(04) 2326-1227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p>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二)成本與費用事項	
<p>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百分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2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支領酬勞</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7.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1.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1項及第2項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相關聘雇人事費用，是否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及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4.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6.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三) 資產事項	
<p>20.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教育部109年3月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3862B號令函釋出租不動產，係學校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服務其教職員及學生之生活所需，依學校章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之決議，將校園部分空間規劃設置便利商店、員生消費合作社、書店、影印店、校舍建築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或其他相關設施，在不妨礙學校發展或校務進行之原則下，免依私立學校法第49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學校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1.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2.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4.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5.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6.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8.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9. 檢查事項： <u>*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u></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p> <p>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0.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p> <p>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7.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8. 檢查事項： 查核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之地段、地號、面積、所有權人、持分等資料是否與財產目錄相符及財產目錄取得成本是否與會計帳載相符？是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設定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 土地係向國有財產局承租。 2. 房屋、建築物及建物改良物，並未提供擔保或抵押權；並於財務報告中揭露無設定抵押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四)負債事項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計算結果： 一、借款淨額 = { -2,174,818 } 二、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 -1,903,760 } 三、舉債指數 = { 0 }</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 (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2.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3. 檢查事項： 以學校名義向學生收取之各項代辦費收入(代收款項)，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11點規定於每學期結束後將向學生收取費用檢核表逐級核章併相關佐證資料(含完整帳冊、憑證、採購簽核紀錄、驗收證明等)留存備查？於學期結束代辦業務完結後，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3點規定將賸餘款退還學生？</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勾選否者，請於補充說明敘明與規定不符之收費項目及學校辦理情形。)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五)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p>	
<p>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5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六)其他</p>	
<p>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民國114年2月18日臺教授國字第1130155132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7-9月月報，因修正重編緣故，於114年11月18日報送教育部，餘均於期限前報送。</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3.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4.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含一致規定所定之各類決算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告及查核附表或財務報告檢查表)。以上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計室網頁連結查詢【網址 https://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點選各校財務報表\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p> <p>補充說明：查核日：114年10月30日</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5.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備註	
	(一)學校部分建築物未取得建築物使用執照，以及財產清冊僅列1筆建築物，故建築物使用執照與財產清冊不符。	持續改善中	否		
	(二)經查學校部分建物未取得使用執照或所有權狀。另除宿舍外，其他建物於財產目錄中僅見記載耐震補強工程、裝潢整修等支出，未見結構體等相關支出，且於財產目錄中部分財產名稱僅註記校舍整修、無障礙設施等字眼，未明確歸屬於各主體建物，致各主體建物之金額建立不完整。	持續改善中	否		
	(二)經查學校部分財產已不復存在，惟財產清冊卻尚未銷帳，與學校內部控制-財務管理作業：2.10.2保管單位依本校「財產盤點辦法」得以定期或不定期至各單位進行財產盤點查核工作，以確保固定資產之帳務一致性，並針對問題提請檢討及改善，列入記錄備查。」之規定不符。	持續改善中	否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56.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備註
113.03.11 臺教授國字第 1135400373號	(一)學校110及109學年度向學生收取課後自習活動費用，每兩節為一次，每次活動費用新臺幣(以下同)75元，爾後請確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辦理。	已改善	是	
	(二)學校109學年度代辦費收支110學年度代辦費收入遲至111年10月4日始公告於學校資訊路，爾後請確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辦理。	已改善	是	
	(三)學校110及109學年度將寒暑假之教師鐘點費部分合併入帳於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中，有關寒暑假之教師鐘點費記錄金額未完整，因此無法判斷教師鐘點費是否有達課輔收費80%之標準，爾後請確實依照收入及支出項目列帳。	已改善	是	
	(四)學校110年109學年度報廢財產分別為154萬411元及121萬4,625元，均未填具財產減損單，爾後請依「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財物管理作業-財物採購與營繕作業之規定」辦理。	已改善	是	
	(五)學校110及109學年度購置財產未填具財產增加單，爾後請確依「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財物管理作業-財物採購與營繕作業規定」辦理。	已改善	是	
	(六)學校部分財產無財產編號，爾後請確依「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財物管理作業規定-財物採購與營繕作業之規定」辦理。	已改善	是	
	(七)經抽盤學校部分財產已不復存在，惟財產清冊卻尚未銷帳，爾後請確依「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財物管理作	已改善	是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業-財物採購與營繕作業之規定」辦理。				
	(八)學校110及109學年度出納收到之現金(包括服裝費及學生交通車資等),未於當日或次日繳存銀行或匯入學校帳戶,爾後請確依「學校內部控制制度-總務事項-出納收款作業規定」辦理。	已改善	是		
	(九)學校110學年度出納組長平日管理之「零用金備查簿」記載之現金支出金額超過7,000元,爾後請確依「學校內部控制制度-總務事項-出納管理作業規定」辦理。	已改善	是		
	(十)學校111年7月19日傳票號碼1206董事長(已領有工作津貼)向學校預支15萬元作為辦理招生業務支出,爾後確實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規定辦理。	已改善	是		
113.03.08 臺教授國字第 11354005841號	經複核學校會有資金缺口之虞,請法人及學校積極籌措財源補足資金缺口。	已擬定各種方案,開源節流改善中。	是,改善中		
<p>5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p> <p>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58.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3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59. 檢查事項： 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8條第2款規定，學校法人於所設學校經公告列為專案輔導學校期間，不得置支薪專任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112學年度非專輔學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113學年度起適用</p>
<p>60. 檢查事項： *專案輔導學校辦理價值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之工程、財物與勞務採購、融資、動產與其他權利之處分及設定負擔，是否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7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 （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112學年度非專輔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113學年度起適用</p>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簽證會計師：萬榮正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萬利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萬榮正

[簽章]

萬榮正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429823 號

會員姓名： 萬榮正

事務所電話： (04)23261217

事務所名稱： 萬利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98183600


事務所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二段779-5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 917207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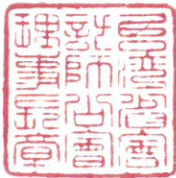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臺省會證字第 184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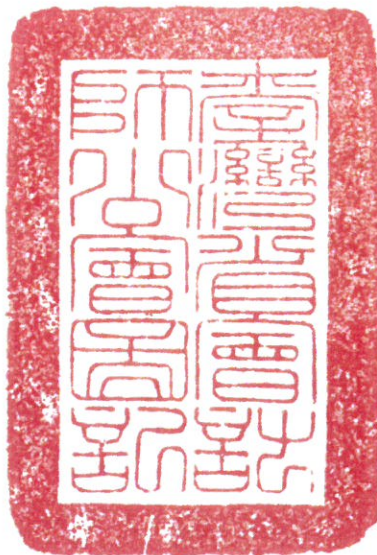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08 月 01 日 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萬榮正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15 日